(上接D10版)

2019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药品一致性评价	11,656,225.33	13,820,986.81			10,974,194.35		14,503,017.79
合计	11,656,225.33	13,820,986.81			10,974,194.35		14,503,017.79

2018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药品一致性评价		11,656,225.33					11,656,225.33
合计		11,656,225.33					11,656,225.33

(2)近三年药品一致性评价明细项目

2020 年度药品一致性评价明细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所处阶段
西咪替丁片	1,530,000.00	2,860,000.00		4,390,000.00	已完成放大研究
盐酸氯丙嗪片	3,200,000.00			3,200,000.00	BE 试验
间苯二酚及注射剂	850,000.00	755,684.19		1,605,684.19	申报材料已受理
舒必利片	1,340,000.00			1,340,000.00	实验室阶段
头孢克洛颗粒	1,456,000.00	-161,040.00		1,294,960.00	实验完成
盐酸利多卡因注射剂	600,000.00			600,000.00	实验室阶段
盐酸溴己新片		87,000.00	87,000.00		完成
氯氮平片	5,527,017.79	285,180.19	5,812,197.98		完成
合计	14,503,017.79	3,826,824.38	5,899,197.98	12,430,644.19	

2019 年度药品一致性评价明细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西咪替丁片		1,530,000.00		1,530,000.00
盐酸氯丙嗪片	3,200,000.00			3,200,000.00
间苯二酚及注射剂	790,000.00	60,000.00		850,000.00
舒必利片		1,340,000.00		1,340,000.00
头孢克洛颗粒仿制药		1,456,000.00		1,456,000.00
盐酸利多卡因注射剂	600,000.00			600,000.00
利巴韦林注射剂	680,000.00	-680,000.00		
盐酸溴己新片	2,445,575.49	8,528,618.86	10,974,194.35	
氯氮平片	3,940,649.84	1,586,367.95		5,527,017.79
合计	11,656,225.33	13,820,986.81	10,974,194.35	14,503,017.79

2018 年度药品一致性评价明细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盐酸氯丙嗪片		3,200,000.00		3,200,000.00
间苯二酚及注射剂		790,000.00		790,000.00
盐酸利多卡因注射剂		600,000.00		600,000.00
利巴韦林注射剂		680,000.00		680,000.00
盐酸溴己新片		2,445,575.49		2,445,575.49
氯氮平片		3,940,649.84		3,940,649.84
合计		11,656,225.33		11,656,225.33

(3)资本化率波动较大原因及合理性

1)药品一致性评价的流程:①调研立项、参比制剂确定;②CRO 阶段:参比制剂解析,处方工艺研究,质量研究并完成;③工厂阶段:放大研究;工艺验收;BE 实验(固体),6 个月以上的稳定性检查完成后上报国家药监局;④国家药监局阶段:注册受理;形式审查;技术审评;综合审评及行政审批;完成审批后取得相关药品一致性评价的《药品补充申请批件》。

2)药品一致性评价的周期为 3 至 5 年不等,方邦德制药在项目立项后,根据各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和医院进行药学研究和临床研究的进度或各药品一致性评价的阶段支付相关费用并予以资本化,确认开发支出。

近三年研发支出相关金额及资本化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费用 - 费用化(研发费用)- 万邦德公司	18,489.11	16,337.45	14,602.39
研发费用 - 费用化(研发费用)- 万邦德制药	4,633.70	4,364.93	4,641.94
研发费用 - 资本化(开发支出)	382.68	1,382.10	1,165.62
资本化率 1- 万邦德公司合并层面	2.03%	7.80%	7.39%
资本化率 2- 万邦德制药(制药业务板块)	7.63%	24.05%	20.07%

据上表可知,万邦德制药 2020 年研发费用资本化率为 7.63%,较 2019 年、2018 年均大幅下降,主要系万邦德制药一致性评价项目的委外合同的费用,各项目的各阶段的完成时点不同,各年度的资本化的金额就会出现波动:(1)盐酸溴己新片一致性评价项目已完成,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通过国家药监局批准,批件号:2019B04584;(2)氯氮平片一致性评价项目也已完成,并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通过国家药监局批准,批件号:2020B02165。因上述两项已通过国家药监局审批,无需再进行研发投入,故 2020 年整体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及资本化率下降。

二、请说明公司研发支出资本化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一)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七条规定:"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应当区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的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或产品等。"

《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九条规定:"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关于上述五项条件,前述"问题 6、一、2"已说明。

(二)企业会计政策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公司将开发项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其中:(1)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2)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的资本化时点: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进行了严格的划分,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三、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关注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公司与研发活动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的合理性、测试运行的有效性;

2、检查研发项目的基本资料,包括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审批、测试报告等研发过程控制资料;判断公司研发项目各阶段划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应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3、对各项目各研发阶段发生的研发费用结构进行分析,并结合项目控制资料分析其费用结构的合理性。同时对研发费用在不同研发项目之间的归集和分配方法的合理、合规性进行判断;

4、检查公司对研发项目符合研发支出资本化条件的分析说明材料,评价说明材料是否与研发项目基本资料中所涉及的相关内容是否一致;

5、获取开发支出明细表,抽查各月支出中的职工薪酬、折旧等主要费用,并与相关科目核对是否相符,核实主要费用的准确性。

通过执行上述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公司研发项目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划分及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问题 7. 你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实现收入 451,462.70 万元,实现净利润 20.66 万元,实现扣非后净利润-1,789.99 万元。请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说明第三季度业绩较其他季度大幅下滑的原因。

回复:

2020 年度公司各季度经营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6,039.21	413,529.26	451,462.70	249,154.39
其中:贸易收入	183,826.10	302,618.21	331,051.68	115,163.30
营业成本	233,026.94	380,235.63	415,561.69	205,989.88
其中:贸易成本	183,616.19	301,847.97	330,744.33	113,167.88
毛利率	8.99%	8.05%	7.95%	17.32%
剔除贸易业务后的毛利率	31.58%	29.32%	29.56%	30.73%
期间费用合计	16,057.91	24,647.11	27,235.80	23,219.74
期间费用率	6.27%	5.96%	6.03%	9.32%
信用减值损失	-754.32	197.67	-1,027.73	-355.16
资产减值损失	219.24	-276.19	-8,198.66	-651.74
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535.08	-78.52	-9,226.40	-1,00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0.50	7,276.96	20.66	16,415.45

1.毛利率:因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 70%以上,但毛利率很低,四季度毛利率较高的主要原因为贸易业务已逐步停止,剔除贸易业务后公司全年各季度毛利率分别为 31.58%、29.32%、29.56%、30.73%,基本保持稳定。

2.期间费用:公司各季度期间费用率 6.27%、5.96%、6.03%、9.32%,前三季度期间费用率基本保持稳定,较四季度略有差异。

3.资产减值:2020 年受疫情影响,公司医疗器械相关业务开展受到影响,三季度经营业绩下滑的趋势没改变,明显低于形成商誉时的预期,出现商誉减值迹象,对医疗器械板块相关经营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355.08 万元,另外公司三季度信用减值损失 1,027.73 万元也高于其他季度,三季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9,226.40 万元,大幅高于其他季度。

综合上述,公司第三季度业绩较其他季度大幅下滑是由大幅计提资产减值及信用减值的原因造成。

问题 8. 你公司报告期确认非经常性损益 2,307.32 万元,其中政府补助 2,323.87 万元,"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1,265.78 万元,"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184.49 万元。

(1)请说明主要政府补助款收到的时间、项目内容及具体会计处理,否存在以定期报告代替临时公告的情形。

回复:

2020 年度公司主要政府补助如下:

项 目	收到政府补助时间	补助金额(万元)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会计处理及依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万元)
年产 5 万吨节能铝合金型材项目	2012-9-30	376.5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38.95
中央财政补助摊销	2013-11-28	749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68.66
年产 2 万吨节能铝型材生产线技改项目	2014-2-21	55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5.55
轻金属材料智能提升项目	2015-8	34.9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3.49
铝型材热挤压节能技改项目	2015-8-19	97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9.7
自动化立体仓库项目	2015-9-15	88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8.8
自动化立体仓库项目	2015-11-12	30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3.03
自动化立体仓库项目	2015-12-29	99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10.07
高纯度银杏叶药用成分制备关键技术的应用及产业化	2015-12-31	50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10
土地出让款补偿(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的资产先关研发的收益相关)	2015-12-31	81.02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1.62
煤锅炉淘汰补贴摊销	2016-8-26	62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5.68
自动化立体仓库项目	2016-10-19	12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1.35
心脑血管药物研究开发中心建设项目补贴摊销	2017-12-13	154.83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14.19
年产 120 吨银杏叶提取物生产线建设	2018-5-31	60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12
药物检测研究智能化数据分析系统摊销	2018-9-28	94.53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8.67
银杏叶滴丸智慧生产管理系统摊销	2018-9-28	35.74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6.55
绿色环保建材扩建提升项目	2018-12-25	152.09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15.21
熔炼炉燃烧系统提升项目	2018-12.25	20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2
玉政发(2017)19 号玉环市人民政府关于节发玉环市扶持工业经济发展优惠政策	2019-2-27	80.7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9.98
穿条生产流水线及模板生产线的自动化扩建提升项目	2020-1-15	425.01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48.99
财政补助	2020-7-21	631.76	与资产相关	冲减相关固定资产的账面相应调整累计折旧。	39.36
年产 35 万吨新型高强度铝合金材料智能工厂项目	2020-8-17	500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0
年产 35 万吨新型高强度铝合金材料智能工厂项目	2020-9-28	2691.89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41.79
预充式导轨冲洗液技改项目	2020-9-30	434.47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14.48
熔喷布技改项目	2020-11-27	316.73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5.28
中非科技园开工补助	2020-12-29	2000	与资产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投入完毕后,按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0.00
疫情贷款贴息(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	2020-4-24	38.13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当期财务费用。	31.78
科技局拨款	2020-1-30	10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10
就业见习示范基地奖补	2020-1-14	10.00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10
稳岗返还社保	2020-3-13	89.4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89.4
湖州市吴兴区财政局财政性专项资金区政府质量奖励	2020-3-19	10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10
2019 年度第三批工业政策财政补助	2020-3-25	47.19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47.19
湖州市吴兴区企业复工补贴	2020-3-25	39.91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39.91
2019 年度财政补助资金	2020-3-25	25.86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25.86
2019 年小升规温岭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工业企业奖励	2020-4-22	164.69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164.69
湖州市吴兴区就业管理服务中心员工自行返岗补贴	2020-4-29	27.26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27.26
湖州市吴兴区财政局财政性专项资金生态建设暨城排资金	2020-5-8	25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25
吴兴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 年大学生招引一次性补助	2020-5-12	10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10
2019 年度企业财政补助	2020-5-20	14.5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14.5
2019 年度第五批工业政策财政补贴补助资金	2020-5-27	22.08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22.08
2019 年度涉企科技创新政策奖补资金	2020-6-29	25.37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25.37
第一批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2020-6-30	65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65
18 年苏北科技专项	2020-6-30	55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55
销售回归财政奖励资金	2020-7-8	534.21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534.21
其他零星补助款	2020-8-10	20.4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20.4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020-8-31	12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12
院士合作补助	2020-9-18	30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30
创新政策财政专项补助资金	2020-9-30	25.51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25.51
湖州市科技发展专项 - 省级研发中心市财政补助费	2020-10-19	10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10
以工代训补贴	2020-11-27	63.63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63.63
研发 50 强奖励	2020-12-1	50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50
温岭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企业兼并重组奖励资金	2020-12-2	51.87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51.87
湖州市吴兴区财政局财政性专项资金人才专项资金	2020-12-14	19.6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19.6
科技经费补助	2020-12-15	30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30
湖州市吴兴区财政局财政性专项资金 2020 年度第一批第一次吴兴区服务业发展财政引导专项资金	2020-12-16	15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15
湖州市南太湖精英计划	2020-12-16	105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105
吴兴区财政局(库款户)吴兴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020-12-17	20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20
就业见习补贴	2020-12-21	34.67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34.67
第二批数字经济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2020-12-23	38.49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38.49
产学研合作及台州市级引智项目补助经费	2020-12-23	74.66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74.66
2019 年房产税困难减免	2020-12-31	12.18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12.18
企业发展扶持基金	2020-4-22	40.22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40.22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2020 年	96.30	与收益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当期损益。	96.30

公司 2020 年度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 6,999.86 万元,占 2019 年度调整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3%;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 1,963.13 万元,占 2019 年度调整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7%,均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相关规定的披露标准。

(2)请说明"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的明细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会计处理及依据。

回复:

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明细

(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1,265.78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浙江康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按《盈利补偿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方优先以其所持康慈医疗剩余的股份承担业绩补偿责任,当年应补偿金额 1265.78 万元,对应业绩承诺方将其持有的康慈医疗股权 5.1143%转让给公司。

(2)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康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披露《关于浙江康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及业绩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

2020 年 7 月 14 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补偿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2020 年 7 月 10 日康慈医疗收到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表和变更后的最新营业执照,完成 2019 年度业绩补偿事项,公司对康慈医疗的持股比例由 80%变更为 85.1143%。

(3)会计处理及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第十九条规定:企业在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应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于 2019 年末根据康慈医疗的未审财务报表,初步判断将根据《盈利补偿协议》要求康慈医疗原股东周建明支付业绩补偿。但由于根据业绩补偿协议,需要聘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当年实际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以下简称"实现扣非净利润")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以对业绩承诺期间各期实现扣非净利润与当年业绩承诺扣非净利润之间的差异情况进行补偿测算。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0]8329 号《浙江康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以及天健审[2020]8390 号《关于浙江康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对康慈医疗 2019 年度实现的扣非净利润进行了确认。因此,本公司出于谨慎,根据审定后的实现扣非净利润与当年业绩承诺扣非净利润之间的差异计算的业绩补偿于 2020 年度予以确认。将收到的业绩补偿相关的康慈医疗股份以公允价值计量借记:长期股权投资,贷记:投资收益。本公司认为上述收到业绩补偿确认的收益,与公司经常性业务不相关,因此,将其列示为非经常性损益。

2、"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明细情况及会计处理

项目	金额(万元)	会计处理
违约赔偿收入	864.93	记入营业外收入
无法支付的款项	2.59	记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	56.29	记入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合计	923.8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37	记入营业外支出
对外捐赠	408.82	记入营业外支出
非常损失	2.63	记入营业外支出
赔偿款及滞纳金支出	21.53	记入营业外支出
其他	294.95	记入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合计	739.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4.49	

会计处理依据:

根据财会[2019]6 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规定:

"营业外收入"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除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盘盈利得、捐赠利得(企业接受股东或股东的子公司直接或间接的捐赠,经济实质属于股东对企业的资本性投入的除外)等。

"营业外支出"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除营业利润以外的支出,主要包括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亏损失、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2)信息披露情况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明细中对外捐赠等金额较小,均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规定的相关披露标准。

问题 9. 你公司报告期销售费用为 43,694.19 万元,其中市场推广费 37,159.05 万元,占比 85.04%。

(1)请说明报告期推广服务的模式,推广服务商的选取标准,近 3 年推广服务商数量及变动原因,是否与公司及其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

(2)请结合推广服务具体项目,说明推广服务商承担的业务项目及频次是否与其自身员工人数、专业能力是否匹配,推广服务费支付回收入贡献是否匹配;

(3)请说明推广商业务及推广费用的真实性、商业合理性,公司是否存在通过销售推广顾问或经销商进行商业贿赂等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以上事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销售费用市场推广费主要为万邦德公司下属子公司万邦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德制药)的药品销售业务而发生的费用支出。

一、请说明报告期推广服务的模式,推广服务商的选取标准,近 3 年推广服务商数量及变动原因,是否与公司及其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

1、市场推广服务模式

推广服务主要是因万邦德制药的核心产品银杏叶滴丸的销售模式而决定的,即专业化学术推广销售模式。

万邦德制药与推广服务商签订《推广服务协议》,各服务商在各自负责的区域内开展学术交流与推广、培训、客户维护、市场调研等一系列学术推广活动,宣传药品。

推广服务具体包括:①通过全国及省级学术年会、区域学术沙龙、科室会等形式由专家或相关专业人员对广大医务人员进行培训和宣传相关研究进展;②为了解各地终端医院、药店相关治疗领域的用药情况,由聘请合作推广机构对市场进行调研,并形成正式的市场调研报告,调研报告对当地终端医院相关治疗领域的用药情况进行系统分析,为公司开展市场推广和销售提供依据;③公司与国内外医药专业核心期刊合作,开展学术论文征集活动,及时刊登发布新的研究成果及进展;④配合开展银杏叶滴丸预防、治疗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的有效物质研究、临床作用机制的基础性研究,主要活性成分人体药代动力学研究、安全性集中监测、回顾性评价及药物经济学、新适应症的研究及基于临床有效性、安全性的大样本临床观察等课题,聘请相应领域的权威专家作为课题研究负责人,指导课题研究工作,积极提供大量理论与实践依据。

2、推广服务商选取标准

万邦德制药对于合作推广服务商的选取标准、根据销售区域的收入大小匹配推广服务商、对推广服务商的推广活动都有较为明确的要求,具体如下:

(1)拥有学术推广的相应资质(经营范围中有会议、会展、商务咨询等与学术推广相关的内容);

(2)注册资本、人数、公司收入规模等与学术推广活动规模相匹配,原则上学术推广机构的注册资本金额不低于当年发生的学术推广费用金额的 1/2;

(3)成立时间较长,在一定期限内稳定,原则上工商注册登记成立时间与学术推广业务发生时间不少于 6 个月;

(4)股权较稳定、在较长时间内变动较小,股东可以是无关联的第三方,也可以是曾经为公司产品做过经销商的个人或其团队;

(5)推广服务商不得与万邦德公司及关联方的股东及董、监、高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3、近三年推广服务商数量及变动原因

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推广服务商的数量分别为 618 个、689 个、567 个。推广服务商的数量与公司新产品上市、营销区域拓展及公司年度推广计划及公司对推广服务商的评估优化有关,万邦德制药与合作的推广服务商尽量保持稳定。2019 年随着发行人市场推广活动的增加,会议会展活动市场推广商数量有所增加;2020 年受疫情影响,同时公司对推广服务商也进行优化、筛选做过医药销售、有资源的覆盖面广的服务商,业务也不断向优质的公司聚集,逐步淘汰规模小能力弱的服务商,推广服务商数量有所减少。

4、关联关系事项

经自查,推广服务商与万邦德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请结合推广服务具体项目,说明推广服务商承担的业务项目及频次是否与其自身员工人数、专业能力是否匹配,推广服务费支付回收入贡献是否匹配。

1、承担的业务项目及频次是否与其自身员工人数、专业能力是否匹配

推广服务具体内容包括:①通过全国及省级学术年会、区域学术沙龙、科室会等形式由专家或相关专业人员对广大医务人员进行培训和宣传相关研究进展;②为了解各地终端医院、药店相关治疗领域的用药情况,由聘请合作推广机构对市场进行调研,并形成正式的市场调研报告,调研报告对当地终端医院相关治疗领域的用药情况进行系统分析,为公司开展市场推广和销售提供依据;③公司与国内外医药专业核心期刊合作,开展学术论文征集活动,及时刊登发布新的研究成果及进展;④配合银杏叶滴丸、石杉碱甲等上市产品临床作用机制研究、有效物质研究、新适应症的研究及基于临床有效性、安全性的大样本临床观察等研究成果的推广宣传。

2020 年万邦德制药合作的 567 家推广服务商针对银杏叶滴丸、间苯三酚注射剂、石杉碱甲注射剂、过评的溴己新片剂等共举办各类学术推广会议 6,793 场次,其中大中型会议 1,654 次,小型会议 5,240 次,产品全国各地的用药情况开展市场调研 492 次并出具调研报告。每家推广服务商年平均组织会议约 12 次,公司对于合作推广服务商的选取有明确标准要求,对于推广机构的资质、规模、股东及管理从业人员对医药行业及产品的推广经验、销售区域的大小匹配等综合考量,定期对推广机构进行筛选优化,公司选取的推广服务商从规模、人员配备、专业能力等方面与推广业务相匹配,能够满足公司产品推广的需要。

2、推广服务费支付回收入贡献是否匹配

由于市场推广费属于制药业务(即:万邦德制药)所发生的,因此相关分析说明以万邦德制药的收入予以说明,近三年市场推广服务费与收入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万邦德制药业务收入	98,451.89	89,636.93	73,621.97
市场推广费	37,159.05	32,517.09	24,082.06
市场推广费率	37.74%	36.28%	32.71%

2018 年至 2020 年,开展市场推广为万邦德制药销售提供支持,营业收入逐年增长,市场推广费用分别为 24,082.06 万元、32,517.09 万元、37,159.05 万元,推广服务费占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2.71%、36.28%、37.74%,随收入增长而小幅增长,主要是 2019、2020 年新增的石杉碱甲注射剂、间苯三酚注射剂的推广增加所致,具备合理的业务原因,推广服务费的支付回收入贡献具备匹配性。

综合上述,万邦德制药的推广服务商所承担的业务项目及频次与其自身员工人数、专业能力是相互匹配的,推广服务费支付回收入贡献也是相互匹配。

三、请说明推广商业务及推广费用的真实性、商业合理性,公司是否存在通过销售推广顾问或经销商进行商业贿赂等情形。

针对推广服务万邦德制药制定了严格申请及审批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预算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反商业贿赂制度》等制度。

推广服务商根据经万邦德制药批准的活动预算情况开展推广活动,在推广活动结束之后提供相关的活动资料,若为会议活动,提供相关的会议资料和推广服务商开具的推广服务费发票,活动资料主要包括会议的市场活动表、预算明细与实际支出明细、会议总结表、参会人员签到表、会议照片等;若为咨询活动,提供市场调研报告和推广服务商开具的推广服务费发票等。万邦德制药依据签订的推广服务协议,以经审批的预算及推广活动完成的相关资料、相关的费用报销单据和推广服务商开具的推广服务费发票等确认市场推广费,并根据协议规定进行款项支付。

万邦德制药与相关推广服务商均签订了《推广服务协议》,且取得推广服务商开具的推广服务费发票、会议的市场活动表、预算明细与实际支出明细、会议总结表、参会人员签到